



声明

呼和浩特市道益物流有限责任公司
以下车辆已到报废期,现已不能运营,将
道路运输证丢失并注销。

车牌号:蒙 AU412、蒙 AU092
呼和浩特市道益物流有限责任公司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六空水岸家居有限公司:

本院受理石慧敏与你单位劳动报酬
争议案件(新劳仲案字[2025]427号),因
无法与你单位取得联系,根据《劳动人事
争议仲裁办案规则》第二十条的规定,向
你单位公告送达答辩通知书、开庭通知
书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。
现定于2025年7月4日上午9时在呼和
浩特市新城区成吉思汗大街39号泰和北街
新城区社会治理中心(原新城区政务服务
中心三楼)三楼仲裁庭开庭,无正当理由
不到庭的,本院将作缺席裁决。自公告之
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请于开庭后
2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决书,逾期不领即视
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玉泉区六月礼百货商行、内蒙古六月礼文
化传媒有限公司:

本院已受理申请人段星凤与被申请
人玉泉区六月礼百货商行、第三人内蒙古
六月礼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劳动争议一案
(玉劳人仲字[2025]163号),申请人请求
裁决被申请人、第三人向申请人支付劳动
报酬等费用共计24280元。因无法与你单
位取得联系,通过直接和邮寄等方式都无法
送达,现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答辩通知
书、组开庭通知书、申请书副本及证据材
料等仲裁资料,本院定于2025年6月11日9
时在玉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二楼仲裁
庭开庭审理此案。现予公告,自公告发布
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送达。无正当理
由拒不到庭的,本院将作缺席裁决。

特此公告。
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六空水岸家居有限公司:

本院受理富饶与你单位劳动报酬争议
案件(新劳仲案字[2025]348号),因无法与
你单位取得联系,根据《劳动人事争议仲裁
办案规则》第二十条的规定,向你单位公告
送达答辩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、申请书副本
及证据材料等仲裁材料。现定于2025年7
月2日上午9时在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成吉
思汗大街39号泰和北街新城区社会治理中
心(原新城区政务服务中心三楼)三楼仲裁
庭开庭,无正当理由不到庭的,本院将作缺
席裁决。自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,即视为
送达。请于开庭后20日内来本院领取裁
决书,逾期不领即视为送达。

特此公告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卫生行政执法文书催告书

文号临卫催告[2025]01号
被处罚人(单位/个人):
安杰(万龙科技洗纹身);性别:男;民
族:汉;居民身份证:622424199705026114;
住址:不详;联系电话:15147922222;地址:
临河区塞北街欧洲假日A区AE1号楼18楼
1804室。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:安杰
卫生许可证件或营业执照号码/身份
证号:622424199705026114

你(单位)尚未履行我机关于2024年
9月23日对你(单位)作出的行政决定
(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文号/编号:临卫医罚
[2024]6001号),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10
日内,将罚没款伍万肆仟壹佰玖拾捌元整
(54198.00)元、加处罚款伍万元(50000.00)
元缴至巴彦淖尔河套农商行金丰支行并履
行下列义务/。如不履行上述义务,本机关
将依法申请法院强制执行。如你(单位)对
此有异议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
法》的有关规定,可在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
10日内到巴彦淖尔市临河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
(区卫生监督站5楼522室)进行陈述
和申辩。自发出本公告之日起经过30日即
视为送达。

联系电话:0478-8322028
联系人:张吉元
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壹生壹宅装修有限公司:

本委已受理申请人付龙、杨金凯、朱
梓赫、苏树东与你单位的劳动报酬争议案
件(鄂劳人仲字[2025]124号、鄂劳人仲字
[2025]125号、鄂劳人仲字[2025]130号、鄂
劳人仲字[2025]131号),因与你单位无法
取得联系,现依法向你单位公告送达本案
的申请书副本、答辩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及
仲裁庭组成人员和开庭通知书等相关法律
文书,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
为送达。本案定于2025年6月27日上午9
时30分在鄂尔多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
员会第二仲裁庭(地点:鄂尔多斯市人力资
源和社会保障局312室)开庭审理本案。请
你单位准时参加庭审,无正当理由不到庭
的,本委将依法缺席裁决。领取裁决书的
期限为开庭后15日内,逾期不领即视为送
达(联系人:林千诗,联系电话:0477-
8586086)。

鄂尔多斯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
2025年5月9日

认定工伤决定书送达公告

辽宁鑫柏顺建设安装工程有限公司:

你单位职工董长庚向我局提出工伤
认定申请,我局于2024年12月10日认定董
长庚所受伤害为工伤。我局以邮寄方式向
你单位送达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被退回。经
多方联系无果,现我局以公告形式送达,请
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前来乌审旗人
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地址:内蒙古鄂尔多
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政务中心4楼404室)
领取,逾期视为送达。

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5年5月9日

认定工伤决定书送达公告

内蒙古东融人力资源管理有限公司:

你单位职工白仲功向我局提出工伤
认定申请,我局于2025年2月26日认定白
仲功所受伤害为工伤。我局以邮寄方式向
你单位送达《认定工伤决定书》被退回。经
多方联系无果,现我局以公告形式送达,请
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前来乌审旗人
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(地址:内蒙古鄂尔多
斯市乌审旗嘎鲁图镇政务中心4楼404室)
领取,逾期视为送达。

乌审旗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2025年5月9日

债权转让公告

刘永胜、鄂尔多斯市嘉兴房地产开发有
限公司:

经债权受让人李东明与债权转让人
李文渊协商一致,将债权转让方李文渊对
你方刘永胜、鄂尔多斯市嘉兴房地产开发
有限公司在鄂尔多斯仲裁委员会作出的
(2015)鄂仲字第0128号裁决书项下的全部
债权(包括11938000元本金、利息、罚息、迟

延履行金、实现债权的费用、担保物权等从
权利及原合同项下其他一切转让方享有的
权利)转让给受让方李东明。请刘永胜、鄂
尔多斯市嘉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从本公
告登报之日起向受让方李东明清偿债务。
本通知同时作为我方与受让方对你方的催
款通知。

2025年5月9日

声明

被告人辛先秋欲支付赔偿附带民事诉
讼原告人王献丽、巴特尔、金花各项经济损
失合计16208.77元人民币,现因无法联系
到你们,特此声明,希望上述人员见到本声
明,尽快与我联系,联系人:辛先玉,电话:
15004723810。

2025年5月9日

声明

我公司生产的“脆皮酸奶”这款产品旧
包装已经于2024年12月31日停止使用,旧
包装产品已经召回。自2025年1月1日生
产的“脆皮酸奶”产品全部采用新包装,给
客户及消费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。

特此声明
内蒙古金麦田食品有限公司
2025年5月9日

注销公告

奈曼旗土城子博才教育幼儿园(代码:
52150525MJY3413161)经研究决议,拟向民
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,现
已成立资产清算小组。请各相关债权、债
务人自本公告见报之日起50日内向本清算
组申报债权债务,逾期视为放弃,特此公
告。

奈曼旗土城子博才教育幼儿园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金晟旅游文化有限公司、内蒙古云
盛游乐有限公司:

本院受理杨智钧与你单位劳动报酬、
社会保险、经济补偿争议一案新劳仲裁字
[2025]第156号;本院受理李小菁与你单位
劳动报酬、社会保险、经济补偿争议一案新
劳仲裁字[2025]第157号,现已审理终结。
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
新劳仲裁字[2025]第156号裁决书、新劳仲
裁字[2025]第157号裁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
达。如不服本裁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
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
讼。逾期不起诉,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特此公告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内蒙古协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
股份有限公司减资公告

内蒙古协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股份有
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
91150100397296654X)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
和国公司法》第二百二十四条之规定,经股
东会决议通过,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
740706385.00元减少至人民币49060000.00
元。现将减资事项公告如下:

- 一、减资基本情况
- 1.原注册资本:人民币740706385.00元;
- 2.减资后注册资本:人民币49060000.00元;
- 3.股东会决议时间:2025年5月8日;
- 4.减资方式:认缴未缴注册资本定同减资及实缴注册资本同比例减资
- 二、债权人权益保障
- 1.本公司承诺已就减资事项履行法定通知义务,并于决议作出之日起10日内向已知债权人发出书面通知;

2.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书之日起30
日内,未接到通知书的自本公告之日起45
日内,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
应的担保。

三、联系方式
地址: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
区昭乌达路70号内蒙古科技大厦
联系人:贺耀
联系电话:0471-4914799
特别提示:债权人主张权利需提交债
权证明文件(包括但不限于合同、协议、债
权凭证等)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。
特此公告

内蒙古协同创新股权投资基金
股份有限公司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金晟旅游文化有限公司、内蒙古云
盛游乐有限公司:

本院受理熊亚楠与你单位劳动报酬、
社会保险、经济补偿争议一案新劳仲裁字
[2025]第158号;本院受理王雨婷与你单位
劳动报酬、社会保险、经济补偿争议一案新
劳仲裁字[2025]第159号,现已审理终结。
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
新劳仲裁字[2025]第158号裁决书、新劳仲
裁字[2025]第159号裁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
达。如不服本裁决,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
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人民法院提起诉
讼。逾期不起诉,本裁决即发生法律效力。
特此公告
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公告

内蒙古金晟旅游文化有限公司、内蒙古云
盛游乐有限公司:

本院受理张敏与你单位劳动报酬、社
会保险、经济补偿、赔偿金争议一案新劳仲
裁字[2025]第216号;本院受理赵子江与你
单位劳动报酬、社会保险、经济补偿、赔偿
金争议一案新劳仲裁字[2025]第160号,现
已审理终结。限你单位自公告之日起30日
内来本院领取新劳仲裁字[2025]第216号
裁决书、新劳仲裁字[2025]第160号裁
决书,逾期则视为送达。如不服本裁决,可
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呼和浩特市新城区
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逾期不起诉,本裁决即
发生法律效力。

特此公告
呼和浩特市新城区劳动争议仲裁院
2025年5月9日

遗失声明

将准格尔旗司法局普通小型客车的车
辆行驶证遗失,车牌号为蒙KD181警,车架
尾号为185381,声明作废。

王峥警官证丢失,警号:1504479,特此
声明作废。

呼和浩特市惠丰酒业有限公司,基本
存款账户信息和密码单丢失,账号:
0602003009022553197,开户行:工行呼和
浩特新城区支行,基本存款账户编号:
J1910003648603,声明作废。

杨博文《出生医学证明》,性别:男,于
2016年6月14日1时55分在开鲁县医院出
生,父亲:杨彦续,母亲:张美杰,出生证编
号:P150237805,声明作废。

呼和浩特市翔通石化运输有限责任公
司将蒙A75926中型罐式货车车辆行驶证
和营运证遗失,车辆识别代码:
LVBV4JBB7GJ042350,营运证号:
150123001782,特此声明。

本人李敏(身份证号:
152625198810033527)由于疏忽不慎将呼
和浩特恒大城33-2-2401号房收据丢失(收
据编号020521,收据金额616850元),由此
造成的一切后果与内蒙古鲁桥置业有限公司
无关,特此声明上述收据作废。

2025年5月9日